“假如只要人有诉求就全部给予，那么有些人必定会索取他人的财产和生命，所以原告务必要举证，被告务必要发誓。”

据伊本·欧麦尔（愿主喜悦他俩）传述，安拉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 《如果人们只凭他们的口头主张就能得到（所求），那么有人必定会声称他人拥有的财产和血命。
但（伊斯兰的原则是）：原告要拿出证据，被告要发誓。》
[良好的] [拜海基等人如此辑录，其部分内容见于两大正确圣训集。]

先知（愿主福安之）阐明假如仅仅因为人们的诉状，就给予他们的所要的，而无需提供证明和证据，那么有些人必定借此索要他人的财产和生命，所以原告务必要提供证据，以证明自己的诉求，如果原告无法提供有效证据，那么其诉状将会被呈现在被告面前，如果被告否认，那么被告必须要发誓，以证清白。

http://www.sunnah.global/hadeeth/zh/show/66532